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决算公开

2023 年 11 月 3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名称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名称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部门名称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主要职能：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的主要职能为：承担 3 周岁以上学龄前幼儿保育和教育学龄前等公益性服务工作；

学前教育: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 岁幼儿学习与发展指南》从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大领域引领幼儿的学习发展，各个领域相互融合。并根据我市及上级部门的要求做好保教及幼儿园的各项工作。

保育活动:实行卫生部行政部门监督指导，教育行政部门监督，安全保障幼儿饮食安全，设施布局合理，有相对独立的食品原料存放间，食品加工间和用餐场所。

事务管理:保证第一线教学的正常进行，做好教学设备的配置，做好安全保障和后勤服务。

教学设备的购置和保养:为确保我园幼教工作的领先水平，电教设备、教学用具必须做到位，报账教育教学的正常运行。

安全设施配置：幼教工作安全是保障，幼儿园的各项设施及大型玩具都要绝对安全，应对新冠疫情，防疫物资的需求，保障幼儿生活的环境安全。

设施维修：为适应新的教学需求，增加幼儿园区域活动场所，同时对原有房屋和基础设施做好维护，确保幼儿园的正常发展。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本部门是教育局下属一家独立核算单位。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单位经费决算。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56.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756.34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6.34	**本年支出合计**	58	756.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56.34	**总计**	62	756.3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1＋2＋3＋4＋5＋6+7+8）行；31 行＝（27＋28＋29）行；

58 行＝（32＋33＋…＋57）行；　62 行＝（58＋59＋60）行。

2022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56.34**	**756.34**					
205			教育支出	756.34	756.34					
20502			普通教育	756.34	756.34					
2050201			学前教育	756.34	756.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6.34**	**392.34**	**364.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756.34	392.34	364.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756.34	392.34	364.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756.34	392.34	364.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56.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756.34	756.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39				

			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6.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756.34	756.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56.34	**总计**	64	756.34	756.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行；28 行＝（29＋30+31）行；32 行＝（27＋28）行；

59 行＝（33＋34＋…＋58）行；64 行＝（59＋60）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56.34**	**392.34**	**364.00**
205			教育支出	756.34	392.34	364.00
20502			普通教育	756.34	392.34	364.00
2050201			学前教育	756.34	392.34	36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　　单位：

华苑幼儿园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4.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7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0.00	30201	办公费	2.9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3.41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66	302	水费	0.3	310	其他交通工具	0.00

		.15	05		2	19	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83	30206	电费	1.5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99	30207	邮电费	0.0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0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8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2.1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6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5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0.0	302	税金及附加	0.0			

	的补助	0	40	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68.17	公用经费合计						24.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 756.34 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44 万元，增长 0.99%，主要原因是：一、在职人员经费增加69.06万元，原因是2021年在职人员经费部分使用项目经费，计算口径不同，导致在职人员经费增加59.41万元；另一个原因是2022年10

月份开始有一名退休人员，需发放一次性退休补贴、退休医疗补助和年度奖励，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增加 9.65 万元。二、项目经费减少 64.2 万元，原因是 2021 年在职人员经费部分使用项目经费，计算口径不同，导致项目经费减少 64.2 万元。三、基本商品服务经费增加 2.88 万元，其他资本支出设备购置经费减少 0.3 万元。合计相比去年收、支总计各增加 7.44 万元。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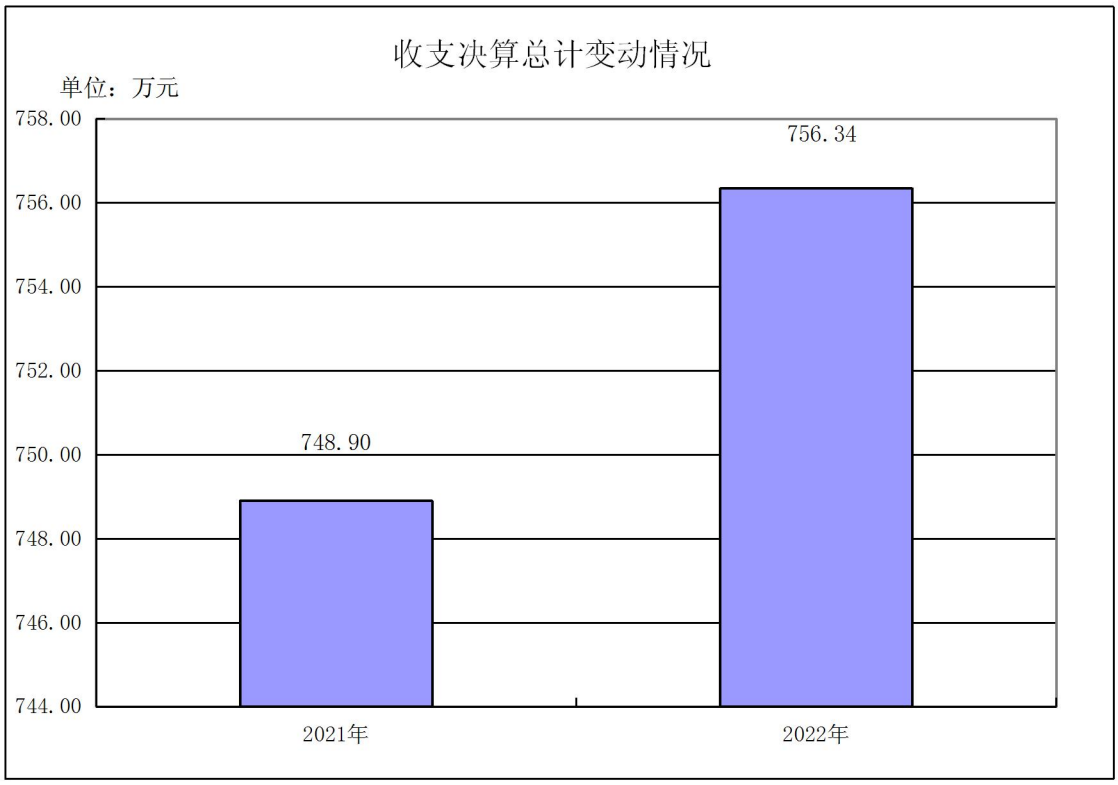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756.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56.3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其中：基本收入 392.34 万元（人员经费收入 368.18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收入 24.16 万元），项目收入 364 万元（市级补助资金 18.36 万元，学前教育专项经费 329.8 万元，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15.84 万元）。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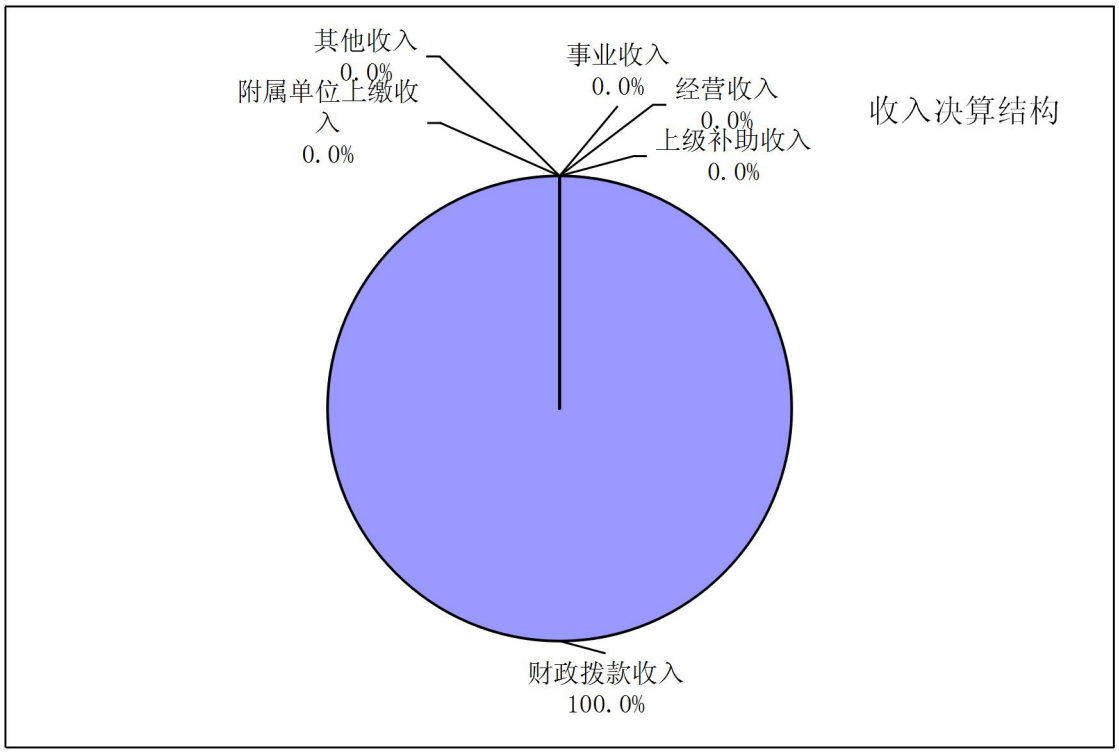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756.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2.34 万元，占本年支出 51.87 %；项目支出 364 万元，占本年支出 48.1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其中：基本支出 392.34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358.53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24.1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65 万元），项目支出 364 万元（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238.61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93.61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31.78 万元）。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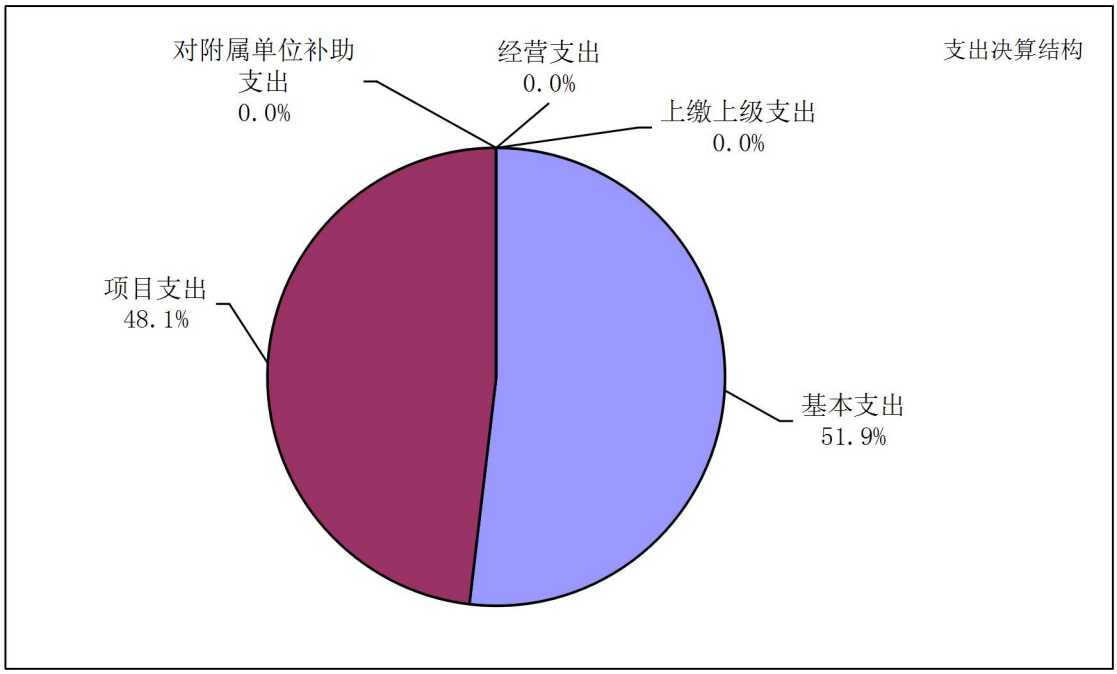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56.3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9.34 万元，增长 13.39 %。主要原因是：一、在职人员经费增加 69.06 万元，原因是 2021 年在职人员经费部分使用项目经费，计算口径不同，导致在职人员经费增加 59.41 万元；另一个原因是 2022 年 10 月份开始有一名退休人员，需发放一次性退休补贴、退休医疗补助和年度奖励，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增加 9.65 万元。二、项目经费减少 64.2 万元，原因是 2021 年在职人员

经费部分使用项目经费，计算口径不同，导致项目经费减少64.2万元。三、基本商品服务经费增加2.88万元，其他资本支出设备购置经费减少0.3万元。四、2022年事业收入81.9万元，计入一般共同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合计相比去年收、支总计各增加89.34万元。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56.34万元，比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89.34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一、在职人员经费增加69.06万元,原因是2021年在职人员经费部分使用项目经费，计算口径不同，导致在职人员经费增加59.41万元；另一个原因是2022年10月份开始有一名退休人员，需发放一次性退休补贴、退休医疗补助和年度奖励，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增加9.65万元。二、项目经费减少64.2万元，原因是2021年在职人员经费部分使用项目经费，计算口径不同，导致项目经费减少64.2万元。三、基本商品服务经费增加2.88万元，其他资本支出设备购置经费减少0.3万元。四、2022年事业收入81.9万元，计入一般共同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合计相比去年收、支总计各增加89.3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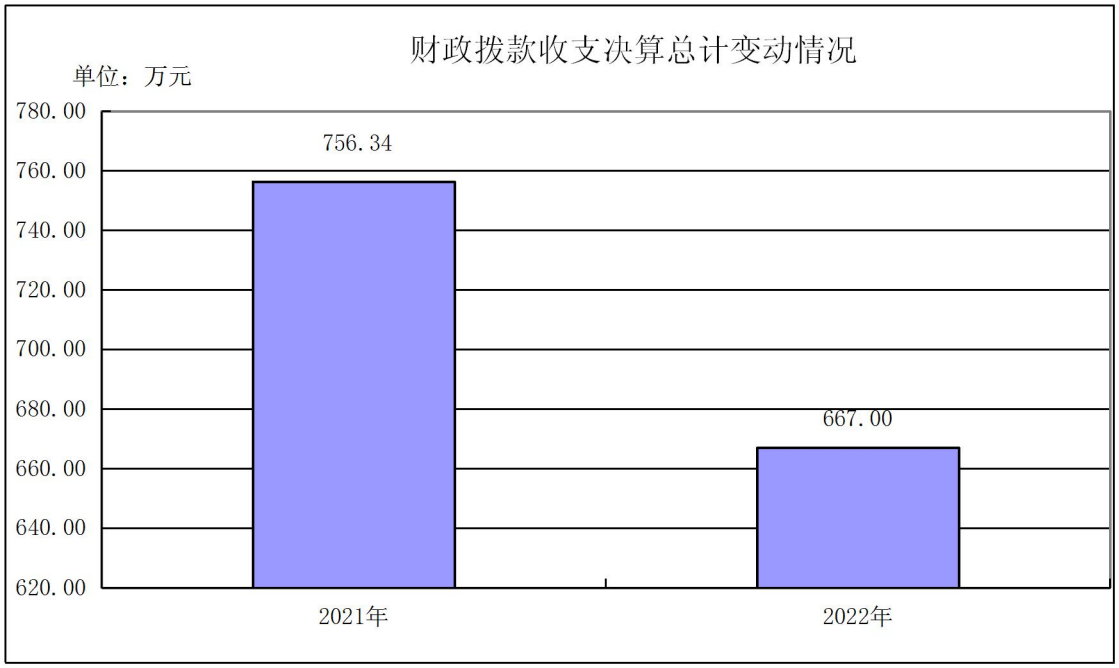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56.3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 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9.34 万元，增长 19.39 %。主要原因是：一、在职人员经费增加 69.06 万元，原因是 2021 年在职人员经费部分使用项目经费，计算口径不同，导致在职人员经费增加 59.41 万元；另一个原因是 2022 年 10 月份开始有一名退休人员，需发放一次性退休补贴、退休医疗补助和年度奖励，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增加 9.65 万元。二、项目经费减少 64.2 万元，原因是 2021 年在职人员经费部分使用项目经费，计算口径不同，导致项目经费减少 64.2 万元。三、

基本商品服务经费增加2.88万元，其他资本支出设备购置经费减少0.3万元。四、2022年事业收入81.9万元，计入一般共同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合计相比去年收、支总计各增加89.34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56.3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756.34万元，占100.0 %；财政拨款支出-学前教育科目756.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2.34万元（在职工资福利支出358.53万元，商品服务支出24.1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9.65万元），项目支出364万元（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238.61万元，商品服务支出93.61万元，设备购置支出31.78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50.66万元，支出决算为 756.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6%。其中：基本支出 392.34 万元，项目支出 36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项：

1、学前教育专项经费329.8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聘用人员的工资福利和日常办公支出，主要成效是增加教师师资队伍和保证校园的正常运行；

2、市级补助资金（公用经费）18.36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支出，主要成效是保证校园的正常运行；

3、校园安全专项经费15.84 万元，主要用于保安工资，主要成效是为了维护校园及周边治安稳定，教育安全管理水

平得到巩固和提高。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年初预算为750.66万元，支出决算为 756.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转移支付拨款未在年初预算数中列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2.3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68.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4.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因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无公务接待费，所以三公经费支出为0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部门名称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3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无公用车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374.5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资金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范要求进行支出，预算执行总额控制在预算数内。产出情况良好，各项工作在预定时间内及时实施完成，产出指标的指标值已达到年初设定目标值，部分指标超额完成任务。项目实施效果比较明显，效益指标的指标值已达到年初设定目标值。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5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374.5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资金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范要求进行支出，预算执行总额控制在预算数内。产出情况良好，各项工作在预定时间内及时实施完成，产出指标的指标值已达到年初设定目标值，部分指标超额完成任务。项目实施效果比较明显，效益指标的指标值已达到年初设定目标值。

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2022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29 日 自评得分：97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基本支出总额	392.34			项目支出总额		364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750.66	756.34	101%	20	
年度目标 1：（37 分）	依法办校，落实幼儿教育，社会满意度持续提升。贯彻落实《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 岁幼儿学习与发展指南》从 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大领域引领幼儿的学习发 展，各个领域相互融合。并根据我市及上级部门的要求做好 保教及幼儿园的各项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员工	35 人	35 人	4
		质量指标	聘用学前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100%	4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4
		成本指标	聘用教职工按标准发放薪资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特色幼儿活动，让幼儿全面发展	100%	100%	4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幼儿教育，幼儿园正常运转率	100%	100%	4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特色幼儿活动，让幼儿全面发展	100%	100%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培养优质的教师体系	100%	100%	4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100%	4
年度目标 2：（40 分）	全面提高学校安防能力，治安管理和安全防范措施得到有效落实，确保不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4 人	4 人	5
		质量指标	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及校园周过环境整治率	100%	100%	4
		时效指标	24 小时（或 16 小时）安保值班制度	100%	100%	5
		成本指标	安保人员工资标准	3300 元/月	3300 元/月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全年重大事故零容忍	100%	100%	4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安全事故	100%	100%	4
		生态效益指标	学生饮水安全有保障，食品安全有保障	100%	100%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安全教育宣传全渗透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100%	100%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整体绩效项目经费超出 5.68 万元：校园安全项目预算金额为 15.84 万元，已经完成，安全教育有效实施。全面完成规定任务，零犯罪校园、无毒学校覆盖率达 100%。学前教育项目预算金额为 365.61 万元，实际完成 348.16 万元，未完成部分是上年结余，因疫情原因，员工部分时间没有上班，根据绩效管理办法核算后，用于发放聘用员工年终绩效后还有结余 17.45 万元，该笔资金已退回。整体和预算差额原因是今年 10 月退休 1 在职员工.比预算时超出了职业年金做实金额单位缴纳经费。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将资金合理用于从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大领域引领幼儿的学习发展，各个领域相互融合。并根据我市及上级部门的要求做好 保教及幼儿园的各项工作。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 校园安全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84 万元，执行数为 15.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严格按照预算计划的工作时序推进工作，合理按排资金使用进度，按时完成资金支付计划；二

是完成采购计划且资金节约，全年无重大事故发生，学生饮水安全有保障，专人定期检查，食品安全有保障，签订了安全书。进货渠道大型商超。有卫生合格证。

在预算资金内完成采购计划。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目标明确，各项工作做到量化.细化不够；二是家长、学生、学校对后勤管理整体满意情况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建立健全的各项管理制度，开展教职员工的安全培训讲座已经消防安全演练活动；二是及时增加和更换安保设备，灭火器每年更换。

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填报日期：2023年3月29日　　自评得分：100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校园安全专项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教科文科</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td></tr>
<tr><td>项目类型</td><td colspan="5">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td><td colspan="5">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 15.84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td></tr>
<tr><td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15.84</td><td>15.84</td><td>100</td><td>20</td></tr>
<tr><td rowspan="2">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td><td colspan="3">年初设定目标</td><td>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d>得分</td></tr>
<tr><td colspan="3">15.84</td><td>15.84</td><td>20</td></tr>
</table>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4人	4人	10
		质量指标	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及校园周边环境整治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24小时（或16小时）安保值班制度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安保人员工资标准	3300元/月	3300元/月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事故零容忍	100%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安全事故	100%	100%	5
		生态效益指标	学生饮水安全有保障，食品安全有保障	100%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安全教育宣传全渗透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100%	100%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金额为15.84万元，已经完成，安全教育有效实施。全面完成规定任务，零犯罪校园、无毒学校覆盖率达100%。教育系统安全管理水平得到巩固和提高。聘请保卫人员4人，投入资金13.44万元，并建立健全相应的校园保卫制度，保障校园安全；购买相应的安保器械，组织保卫人员和各级师生进行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并做好园区安全设备维护。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优化教书育人环境，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的基本原则，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全力维护校园治安稳定。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学前教育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65.61万元，执行数为 348.16 万元，完成预算的95.0 %。未完成部分是上年结余，因疫情原因，员工部分时间没有上班，根据绩效管理办法核算后，用于发放聘用员工年终绩效后还有结余17.45万元，该笔资金已退回。学前教育预算执行情况，执行率95%，扣1分；项目绩效总目标完成情况，扣1分；效益指标家长满意度扣1分。我们将在新的一年加大对新老师的培训指导，采取老带新，专题教研，专家培训等各种手段全面提升教师的家长工作。我园将合理安排与有效使用预算，严格按照预算数合理安排幼儿园活动。

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填报日期：2023年3月29日　　自评得分：97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学前教育专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教科文科</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td></tr>
<tr><td>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 347.25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18.36万元</td></tr>
<tr><td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365.61</td><td>348.16</td><td>95%</td><td colspan="2">19</td></tr>
<tr><td>项目绩效总目</td><td colspan="3">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2">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d>得分</td></tr>
</table>

标 （20分）						
		347.25		329.8		19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员工	35人	35人	5
		质量指标	聘用学前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聘用教职工按标准发放薪资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特色幼儿活动，让幼儿全面发展	100%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幼儿教育，幼儿园正常运转率	100%	100%	5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特色幼儿活动，让幼儿全面发展	100%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培训优质的教师体系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100%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金额为365.61万元，实际完成348.16万元，未完成部分是上年结余，因疫情原因，员工部分时间没有上班，根据绩效管理办法核算后，用于发放聘用员工年终绩效后还有结余17.45万元，该笔资金已退回。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将资金合理用于从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大领域引领幼儿的学习发展，各个领域相互融合。并根据我市及上级部门的要求做好 保教及幼儿园的各项工作。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组织绩效自查小组认真开展自评。小组成员：组长：园长，副组长：副园长、工会主席，成员：报账员，综治干事，教研组长，人事干事。对自评中的问题及时整改，重新拟定各项目方案、过程细化。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各项目根据区教育局各项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符合合理合法的相关手续，预算经过上级主管部门批复预算。资金分配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合理，资金按计划分配到位。在教育局财务科的指导下，我园根据预算数合理安排幼儿园活动、日常运行及教育教学等内容的经费支出，本着有计划、有步骤的原则，我园严格执行预算进度，较好完成了绩效目标。财政专项支出、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第四部分　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让“一米菜园”园本课程成为向往自然的生长点，有“行”有“亮”

我园贯彻落实《江汉区幼儿园宝宝争章1+1活动实施方案》要求，将每个月好习惯养成重点，列入班级的课程计划和主题教学计划，继续借助《江汉区宝宝争章报喜单》与“十

二类好习惯徽章”。依托区域宝宝争章“1+1”养成教育好习惯活动的开展，在课程游戏化“自由、自主、愉悦、创造”的精神引领下，教师以“一米菜园”园本课程为教育抓手，形成“劳作”“趣探”等系列活动，不断提升自身的课程执行力，教师们，将已有经验积累提升，编写了《“一米菜园”园本课程系列》两本活动案例。

一是田园之声——打造立体的阅读环境。将书香阅读活动与“一米菜园”有效结合，为幼儿打造立体的语言环境，丰富幼儿的生活经验，激发幼儿在生活中主动阅读和探索。记录幼儿的童言稚语及创编故事、儿歌，上传喜马拉雅 APP，在全园广泛流传，让孩子们用语言表达收获与感受。在真实的场景中，书本和自然、孩子的生活建立链接。每月评出班级“阅读之星”，每天的晨间“宝宝争章宣言”活动中，会有 2—3 名幼儿上台“争章”。将菜品分类，由幼儿自己介绍蔬菜的习性、特点、食用价值，分别制作成二维码，幼儿进入“一米菜园”对各类蔬菜的品种、特点的了解、方便、快捷，iped、手机扫一扫，就有详细的介绍。

二是田园课程——支持孩子探索发现。我园的“一米菜园”种植活动已由单纯的种植、深入到园本课程研发。我们研发了园本课程系列活动案例，让幼儿在种植的过程中，学习初浅的科学知识，教师引导孩子们运用多种感官自主、自由地探索、在种植中获得直接经验，知道种植与生活的紧密

联系，结合蔬果开展了五大领域课程的学习。每月评出劳动之星 学习之星、能干之星。

三是田园之美——以自然为师共生共长。走进自然、亲近自然、与自然互动，将自然与班级环境有效融合。丰富班级自然角，依托“一米菜园”的丰收植物来装点、美化教室，依托自然物创作、烙上大自然的印记，激发孩子们无限的想象力与创造力。

四是田园之记——展现与自然互动的图鉴。孩子们对自然美都有了丰富的体验和感受，小班幼儿用“照片+文字”的方式记录，中班用图文并茂的“自然图鉴”，大班幼儿用“绘画+文字”随时记录，教师也会用“田野手账”的方式记录幼儿亲近自然、探索自然的过程与收获，以弥补孩子记录的缺失。

二、让每一位家长都成为“共育”的共燃点，有“情”有“义”

1. ***互助共赢。***充分发挥家长学校的作用，创新开放式家教指导新模式。如宝宝争章、童书童梦、童美“爱卫”“安全”好习惯、“宝宝争章 1+1 报喜单”等主题特色活动、节日活

动、家长助教活动等，形成幼儿园、家庭共育观，帮助幼儿健康成长。

2. 双向衔接。请小学一年级教师进课堂，共同做好家长幼小衔接引领工作，与小学生活、学习的视频、以网络传递给家长，让家长和幼儿一起观看，让家长知道了该如何帮助孩子适应小学生活，培养幼儿对小学生活的向往、适应性、主动性、规则意识和任务意识。

3. 互联网+。因为“防疫”的原因，家长不能进校园，我们利“幼儿园微信公众号”、班级 QQ 群、“网络视频”等多种途径展开家园间的联系。

4. 社区共建。利用社区及周边的教育资源，做好园外教育阵地。以幼儿园社区教育资源做好课程实践工作，充分发挥社区教育资源，开展“社校共建”的教育活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让“一米菜园”园本课程成为向往自然的生长点，有	依托区域宝宝争章“1+1”养成教育好习惯活动的开展，在课程游戏化“自由、自主、愉悦、创造”的精神引领下，教师以“一米菜园”园本课程为教育抓手，形成“劳作”	刘莉撰写的《浅谈信息技术在幼儿园种植活动中的实践应用》荣获“教育技术理论与实践”湖北省一等奖，刘莉撰写的《“生命教育”理念下的幼儿园种植活动实践》荣获武汉市教育学会论文评比一

	“行”有“亮”	“趣探”等系列活动，不断提升自身的课程执行力	等奖。
2	让每一位家长都成为“共育”的共燃点，有“情”有“义”	1、互助共赢；2、双向衔接；3、互联网+；4、社区共建	刘莉、张海燕、陈霄逸、陈雪平、夏纯老师参与市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重点课题《幼儿园教师开展家庭教育指导的胜任力研究》和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课题《幼儿园新手型教师开展家庭教育指导的适宜行为研究》。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

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参考《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

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29 日 自评得分：97

<table>
<tr><td colspan="2">单位名称</td><td colspan="6">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td></tr>
<tr><td colspan="2">基本支出总额</td><td colspan="3">392.34</td><td colspan="2">项目支出总额</td><td>364</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部门整体支出总额</td><td>750.66</td><td colspan="2">756.34</td><td>101%</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colspan="2">年度目标 1：（37 分）</td><td colspan="6">依法办校，落实幼儿教育，社会满意度持续提升。贯彻落实《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 岁幼儿学习与发展指南》从 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大领域引领幼儿的学习发 展，各个领域相互融合。并根据我市及上级部门的要求做好 保教及幼儿园的各项工作。</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聘用员工</td><td>35 人</td><td>35 人</td><td>4</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聘用学前教师持证上岗率</td><td>100%</td><td>100%</td><td>4</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工作完成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4</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聘用教职工按标准发放薪资</td><td>100%</td><td>100%</td><td>5</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通过特色幼儿活动，让幼儿全面发展</td><td>100%</td><td>100%</td><td>4</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提供幼儿教育，幼儿园正常运转率</td><td>100%</td><td>100%</td><td>4</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通过特色幼儿活动，让幼儿全面发展</td><td>100%</td><td>100%</td><td>4</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培养优质的教师体系</td><td>100%</td><td>100%</td><td>4</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家长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4</td></tr>
<tr><td colspan="2">年度目标 2：（40 分）</td><td colspan="6">全面提高学校安防能力，治安管理和安全防范措施得到有效落实，确保不发生安全责任事故。</td></tr>
<tr><td rowspan="2">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安保人员数量</td><td>4 人</td><td>4 人</td><td>5</td></tr>
</table>

		质量指标	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及校园周过环境整治率	100%	100%	4
		时效指标	24小时（或16小时）安保值班制度	100%	100%	5
		成本指标	安保人员工资标准	3300元/月	3300元/月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事故零容忍	100%	100%	4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安全事故	100%	100%	4
		生态效益指标	学生饮水安全有保障，食品安全有保障	100%	100%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安全教育宣传全渗透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100%	100%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整体绩效项目经费超出5.68万元：校园安全项目预算金额为15.84万元，已经完成，安全教育有效实施。全面完成规定任务，零犯罪校园、无毒学校覆盖率达100%。学前教育项目预算金额为365.61万元，实际完成348.16万元，未完成部分是上年结余，因疫情原因，员工部分时间没有上班，根据绩效管理办法核算后，用于发放聘用员工年终绩效后还有结余17.45万元，该笔资金已退回。整体和预算差额原因是今年10月退休1在职员工.比预算时超出了职业年金做实金额单位缴纳经费。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将资金合理用于从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大领域引领幼儿的学习发展，各个领域相互融合。并根据我市及上级部门的要求做好 保教及幼儿园的各项工作。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2 年度校园安全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29 日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教科文科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5.84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84	15.84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15.84			15.84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4 人	4 人	10
		质量指标	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及校园周边环境整治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24 小时（或 16 小时）安保值班制度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安保人员工资标准	3300 元/月	3300 元/月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事故零容忍	100%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安全事故	100%	100%	5
		生态效益指标	学生饮水安全有保障，食品安全有保障	100%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安全教育宣传全渗透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100%	100%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金额为15.84万元，已经完成，安全教育有效实施。全面完成规定任务，零犯罪校园、无毒学校覆盖率达100%。教育系统安全管理水平得到巩固和提高。聘请保卫人员4人，投入资金13.44万元，并建立健全相应的校园保卫制度，保障校园安全；购买相应的安保器械，组织保卫人员和各级师生进行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并做好园区安全设备维护。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优化教书育人环境，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的基本原则，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全力维护校园治安稳定。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2022年度学前教育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填报日期：2023年3月29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专项					
主管部门	教科文科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华苑幼儿园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 347.25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18.36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65.61	348.16	95%	19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分）		347.25		329.8		19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员工	35人	35人	5
		质量指标	聘用学前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聘用教职工按标准发放薪资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特色幼儿活动,让幼儿全面发展	100%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幼儿教育,幼儿园正常运转率	100%	100%	5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特色幼儿活动,让幼儿全面发展	100%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培训优质的教师体系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100%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金额为365.61万元，实际完成348.16万元，未完成部分是上年结余，因疫情原因，员工部分时间没有上班，根据绩效管理办法核算后，用于发放聘用员工年终绩效后还有结余17.45万元，该笔资金已退回。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将资金合理用于从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大领域引领幼儿的学习发展，各个领域相互融合。并根据我市及上级部门的要求做好 保教及幼儿园的各项工作。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